

公司代码：603209

公司简称：兴通股份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8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270,000股，即为279,730,000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55,946,000.00元（含税），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5.9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310,417.4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

综上，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合计为73,256,417.40元（含税）（含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金额17,310,417.40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0.91%。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这一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兴通股份	60320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木生	柳思颖
联系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驿峰东路 295 号兴通海运大厦 9 楼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驿峰东路 295 号兴通海运大厦 9 楼
电话	0595-87777879	0595-87777879
传真	0595-87088898	0595-8708889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xtshipping.cn	securities@xtshipping.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国内液货危险品运输市场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G55 水上运输业”。按照运输货物的性质不同，货物水上运输分为普通货物运输和危险货物运输，公司从事的是危险货物运输。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属于特种运输，有别于干散货、集装箱运输，行业门槛较高。

为加强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准入管理，促进水路运输安全绿色、健康有序发展，2019 年起，交通运输部根据沿海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供求关系状况，对新增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力实施运力宏观调控政策。近年来，沿海省际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船舶运输市场基本保持稳定，化学品船舶、液化石油气船舶、成品油船舶运力供需基本平衡。

1、国内化学品市场

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国内沿海化学品运输量从 2019 年的 3,200 万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4,300 万吨，复合增长率为 7.67%；国内沿海化学品船舶运力从 2019 年的 112.25 万载重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149.2 万载重吨，复合增长率为 7.37%，市场供需基本保持平衡。根据油化 52Hz 报告，内贸化学品航运景气度指数年末回升，2024 年整体趋于平稳。

2、国内 LPG 市场

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国内沿海 LPG 运输量从 2019 年的 356 万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565 万吨，复合增长率为 12.24%；国内沿海 LPG 船舶运力从 2019 年的 24.8 万载重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29.15 万载重吨，复合增长率为 4.12%。

根据油化 52Hz 报告，报告期内，中国海运液化气 LPG 抵港量（进口+内贸沿海）达 4,836 万吨，同比增长 3.95%，其中，进口 LPG 船到港量占总体份额 89.2%。全年来看，内贸下海量二季度相对淡季，年底需求活跃。

3、国内成品油市场

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国内沿海成品油运输量从 2019 年的 7,200 万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8,900 万吨，复合增长率为 5.44%；国内沿海成品油船舶运力从 2019 年的 538.7 万载重吨增长至 2023 年的 670.84 万载重吨，复合增长率为 5.64%。

（二）国际化学品运输市场

目前，全球炼油产能主要集中在亚洲、北美和欧洲三个地区。随着产业转型，欧美国家逐渐放弃本土炼油业务，全球炼油产能加速向亚洲转移。2024 年全球炼油新建产能 1.47 亿吨/年，新建装置主要集中于亚洲、北美、非洲区域，其中亚洲增量来自中东，其承载了全球增长量的 31.7%。全球炼化产能格局的演变推动全球化学品航运市场发生区域结构变化，欧洲成为全球主要的化学品进出口地区，国际化学品运输需求空间广阔。根据 Clarksons/MSI/RLA 的预测，全球化学品船舶海运周转量 2023-2025 年复合年增长率分别为 3.3%/4.6%/6.3%。2024 年，受红海危机等地缘政治影响，亚洲-欧洲化学品航线的距离与时间大幅增加，运输成本显著增加，从而推动化学品船 TCE 的上升。根据 Stolt2024 年年报，其 2024 年平均 TCE 为 31,574 美元/天，较 2023 年增长 1,953 美元/天。

根据 Drewry 数据，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全球化学品船队规模约为 1.3 万载重吨，船龄 10 年以上的船舶数量占比 66.38%，20 年以上的船舶数量分别占 14.76%，化学品船舶“老龄化”趋势明显。为应对全球变暖，IMO 提出船舶温室气体减排战略，欧盟将大型船舶纳入 ETS 体系，对船舶的环保要求日益提高，推动化学品船向绿色低碳转型。基于造船厂产能紧张，叠加欧洲环保趋严背景下，船东公司对替代燃料选择的不确定性等因素，当前新造船舶订单量较小。根据 Clarksons 数据，在建化学品船运力占现有船舶存量约 10%，全球化学品船增量有限，化学品船市场正步入供应紧张的时代，船队老化、新造船投资谨慎以及贸易格局的变化都将对行业前景产生深远影响。

（三）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全球散装液体危险货物的水上运输业务，包括液体化学品、成品油、液化石油气的水上运输。公司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化工供应链综合服务商，紧紧围绕“1+2+1”发展战略，深耕主营业务，持续提质降本增效，顺应航运业“绿色、低碳、智能”的发展趋势，在夯实国内化学品运输龙头地位的同时，“走出去”参与国际化学品运输。公司始终坚持财务稳健、风险可控、绿色发展、长期主义的发展道路。

报告期内，2 艘内贸不锈钢化学品船舶投入运营，合计 1.14 万载重吨，其中“兴通 17”轮适装 PO、MDI、TDI 等高端产品，有效优化船舶结构，满足客户高端运输需求。另外，3 艘万吨级外贸不锈钢化学品船舶投入运营，运力规模合计 3.83 万载重吨，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国际化学品运输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期租船舶、程租船舶等方式开展经营活动，与主要客户签订期租合同、COA 等，以稳定的期租合同和 COA 为基石，加以灵活的航次租船，实现公司船舶运营效益的最大化。

（四）经营模式

按照租船方式和费用结算方式的不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期租模式和程租模式。其中，程租模式又分为自有船舶程租和外租船舶程租。

1、期租模式

报告期末，公司在营船舶共计 37 艘，共有 12 艘船舶以期租模式为客户提供服务，占在营船舶艘数的比例 32.43%。期租既可为客户锁定运力，保证物流畅通，又能保证公司的稳定收益，奠定经营效益基石。

2、程租模式

程租模式包括 COA 和航次租船。公司自有船舶主要执行 COA，辅以航次租船。外租船舶主要以航次租船方式运营。

(1) 自有船舶

公司自有船舶主要服务于大型石化企业，包括大型央企/国企、大型民企和中外合资企业等。客户通常以招投标或商务谈判的方式与承运商签订 COA 以保障其运力供给。报告期内，公司自有船舶的运营收入主要来自 COA，该合作模式运价稳定，充分保障了船舶经营和收益的稳定性。

(2) 外租船舶

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不断扩大，市场竞争优势日益凸显，客户信任并青睐公司为其提供运输服务。在公司自有船舶运力不足时，公司通过向市场采购具备服务资质和能力的承运商，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以满足其需求。该模式增加公司营业收入的同时，能有效增强客户黏性，为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储备更多优质客户资源。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360,442,483.42	3,798,789,190.13	14.79	2,941,220,87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46,604,097.92	2,206,785,737.37	15.40	2,034,049,501.35
营业收入	1,514,738,411.33	1,237,270,253.98	22.43	784,767,36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416,337.39	252,195,885.62	38.95	206,247,51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346,821.42	237,306,381.80	42.58	196,924,68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661,320.88	521,301,658.21	6.97	249,385,624.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5	11.78	增加3.07个百分点	12.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0.90	38.89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0.90	38.89	0.7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85,589,429.03	386,500,228.43	390,053,326.58	352,595,42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48,329.50	102,871,549.46	97,640,482.88	72,455,97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092,894.38	102,288,476.59	90,104,155.43	68,861,29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11,977.18	158,209,761.91	137,258,704.45	126,780,877.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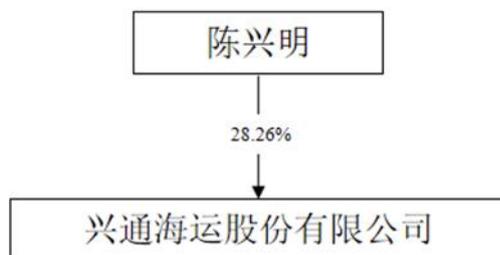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8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兴明	0	791,350,000	28.26	791,350,000	无		境内 自然 人
雄安和海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0,240,000	10.80	0	无		其他
张文进	0	16,800,000	6.00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王良华	0	16,800,000	6.00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柯文理	0	11,760,000	4.20	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东方红远见价值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0,475	6,168,918	2.20	0	无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40	6,012,450	2.15	0	无	其他
陈其龙	0	5,880,000	2.10	5,8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其凤	0	5,880,000	2.10	5,8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其德	0	5,880,000	2.10	5,88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陈兴明、陈其龙、陈其凤、陈其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且陈兴明系陈其凤、陈其龙、陈其德的父亲，陈其凤系陈其龙、陈其德的姐姐，陈其龙、陈其德为兄弟关系；2021年2月2日，陈兴明与陈其龙、陈其德、陈其凤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书》，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2、陈庆洪为山东日盈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山东日盈投资有限公司98.3330%的股权，存在一致行动关系；</p> <p>3、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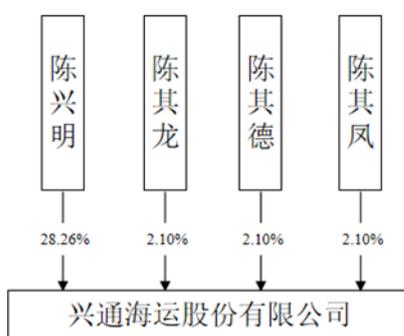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营的散装液体化学品船、成品油船、液化石油气船共计 37 艘，运力规模为 42.95 万载重吨，其中，化学品船舶 31 艘，成品油船舶 3 艘，LPG 船舶 3 艘；公司在建化学品船舶 6 艘，运力规模 12.96 万载重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散装液体危险货物运输量为 1,314.51 万吨，同比增长 18.38%，实现营业收入 15.15 亿元，同比增加 22.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0 亿元，同比增加 38.95%。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